

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文件

浙人社办函〔2020〕15号

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 关于加强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 就业服务工作的通知

各市、县（市、区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：

为贯彻中央和省委省政府“六稳”“六保”决策部署，确保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不断线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强化就业帮扶。各地要根据省厅分解下发的离校未就业毕业生名单，结合失业登记、基层摸排等工作，实时掌握毕业生就业动态，扎实做好实名登记帮扶。对每一名有就业意愿的毕业生，确保提供1次职业指导、1次政策咨询、3次以上岗位推荐，有培训需求的毕业生都能参加1次培训，有见习需求的毕业生有2

个以上见习岗位可选择。对困难家庭毕业生要因人施策，实行“一对一”优先帮扶，帮助他们尽快实现就业。帮扶情况要在浙江省就业创业服务系统（<http://gxbys.rlsbt.zj.gov.cn/lemis>）动态更新，省厅将定期通报各地工作进展情况。

二、做好小程序工作对接。人社部于9月1日上线高校毕业生求职登记小程序（详见附件1），各地要按照人社部统一要求，做好人员信息下载、联系对接，及时提供服务。各市、县（市、区）要指定专人每日登录未就业高校毕业生求职登记小程序后台（<http://wgfw.mohrss.gov.cn>），下载辖区内所有未就业高校毕业生信息，将2020届毕业生纳入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实名登记数据库，往届毕业生纳入就业失业登记管理；在毕业生登记后5个工作日内，与其取得联系，了解求职和服务需求；根据毕业生需求，分类提供就业服务。请各市于9月9日下班前汇总全市联系人名单（附件2）报送省厅。9月10日前，将各项工作要求传达到具体经办人员。

三、配合建设网上服务专区。省厅将在浙江人才网开设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专区，内设就业创业扶持政策、就业见习、职业指导、直播待岗等专区，并公布各地就业帮扶、就业见习、求职热线等政策服务咨询热线，方便高校毕业生获取服务。请各地填报附件3-5，于9月27日前报送省厅。

联系人：蔡一帆

联系电话：0571-85151526

- 附件：1.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开通未就业高校毕业
生求职登记小程序的通知
- 2.求职登记小程序联系人名单
 - 3.就业见习服务机构信息表
 - 4.职业指导直播课信息表
 - 5.直播带岗信息表

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

2020年9月23日



附件 1

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关于开通未就业高校毕业生求职登记 小程序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（局）：

为贯彻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高校毕业生就业决策部署，落实不断线就业服务要求，拓宽未就业高校毕业生求职登记渠道，促进服务快速对接，我部将于9月1日上线未就业高校毕业生求职登记小程序（以下简称小程序）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工作目标

支持未就业高校毕业生通过小程序在线登记个人情况、求职意向和就业服务需求，支持各地公共就业人才服务机构下载毕业生信息，搭建方便快捷的就业服务对接平台。

二、登记对象

2020届未就业高校毕业生，往届未就业高校毕业生。

三、登记渠道

我部将在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平台、中国公共招聘网、中国国家人才网、就业在线加载小程序，开放登记功能，并依托电子

社保卡、微信、支付宝等 APP 设立登记入口，为毕业生提供多样化登记渠道。各地要同步在本地公共就业人才服务网站加载小程序，设立登记入口，方便毕业生进行登记。

四、登记流程

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可通过上述多个入口进行登记，按照提示填写相关信息，提交求职需求。小程序通过数据比对方式审核登记信息，将 2020 届、往届未就业毕业生信息分别按户籍地、常住地分发至县（区）公共就业人才服务机构。

五、服务内容

（一）**下载信息**。县（区）公共就业人才服务机构要每日登录小程序后台（网址：<http://wgfw.mohrss.gov.cn>），及时下载辖区内所有未就业高校毕业生信息，掌握服务底数。小程序操作手册将在后台同步上传，要及时下载，熟悉功能。

（二）**联系对接**。对登记的未就业高校毕业生，县（区）公共就业人才服务机构要在 5 个工作日内与其取得联系，了解求职需求。对 2020 届未就业毕业生不在户籍地求职的，可在小程序后台将其调整至当前所在求职地。

（三）**落实服务**。县（区）公共就业人才服务机构要根据登记毕业生需求，分类开展就业服务。对家庭经济困难的，了解困难状况，提供重点帮扶。对 2020 届未就业毕业生，纳入实名登记数据库，落实实名制就业服务。对往届未就业毕业生，纳入本地就业失业登记管理，提供针对性就业服务。未就业高校毕业生联

系、服务和就业情况，要在小程序后台及时反馈更新。

六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各地要高度重视小程序的落地使用，省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要确定一名联络员，负责登记服务小程序工作对接、服务跟进和联系沟通，并指导市、县相应确定一名联络员。加强对市县工作指导，对未按要求登录下载信息、开展联系服务的，及时进行督促。

（二）落实工作责任。各地要在本通知下发10个工作日内，将各项工作要求传达到市县具体经办人员，力争做到“一杆子插到底”。要做好数据管理和安全防护，严禁泄露毕业生信息，严禁用于公共就业人才服务之外的其他用途。

（三）做好宣传推广。各地要采取多种方式宣传小程序功能，在本地报刊、媒体进行宣传报道，运用微信公众号、微博等新媒体推送登记渠道，在服务大厅、招聘会现场张贴小程序二维码，扩大知晓度，引导未就业毕业生主动登记。

各地省级联络员信息（包括姓名、单位及职务、手机号码、微信号）请于8月31日前报送部就业促进司。

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

2020年8月 日

附件 2

____市求职登记小程序联系人名单

所属县市区	联系人	单位	联系电话

附件 3

____市就业见习服务机构信息表

就业见习服务专栏网址	联系人	联系电话

附件 4

职业指导直播课信息表

序号	时间段	直播时间	主办单位	直播标题	直播链接	回看链接	主题图片
1	9月14日-9月20日						
2	9月21日-9月27日						
3	9月28日-10月4日						
4	10月5日-10月11日						
5	10月12日-10月18日						
6	10月19日-10月25日						
7	10月26日-11月1日						
8	11月2日-11月8日						
9	11月9日-11月15日						
10	11月16日-11月22日						
11	11月23日-11月29日						
12	11月30日-12月6日						
13	12月7日-12月13日						
14	12月14日-12月20日						
15	12月21日-12月27日						
16	12月28日-1月3日						

17	1月4日-1月10日						
18	1月11日-1月17日						
19	1月18日-1月24日						
20	1月25日-1月31日						
21	2月1日-2月7日						
22	2月8日-2月14日						
23	2月15日-2月21日						
24	2月22日-2月28日						
25	3月1日-3月7日						
26	3月8日-3月14日						
27	3月15日-3月21日						
28	3月22日-3月28日						
29	3月29日-4月4日						
30	4月5日-4月11日						

附件 5

直播带岗信息表

序号	时间段	直播时间	主办单位	直播标题	直播链接	回看链接	主题图片
1	9月7日-9月13日						
2	9月14日-9月20日						
3	9月21日-9月27日						
4	9月28日-10月4日						
5	10月5日-10月11日						
6	10月12日-10月18日						
7	10月19日-10月25日						
8	10月26日-11月1日						
9	11月2日-11月8日						
10	11月9日-11月15日						
11	11月16日-11月22日						
12	11月23日-11月29日						
13	11月30日-12月6日						
14	12月7日-12月13日						
15	12月14日-12月20日						
16	12月21日-12月27日						
17	12月28日-1月3日						

